

证券代码：870952

证券简称：三辰电器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徐小陆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078,02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81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078,0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078,0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

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同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078,0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更换主办券商的工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078,0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的经营范围在原有基础上增加“国家准许的货物与技术自由进出口贸易”项目。根据相关规定，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一条。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078,0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